

社会主义 政治经济学发展问题

〔苏〕列·马·加托夫斯基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发展问题

〔苏〕列·马·加托夫斯基 著

王钊贤 王文 田世辉 译

梅文彬 校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译者的话

加托夫斯基是苏联著名的经济学家，他长期任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和《经济问题》杂志主编，本书是他研究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一部专著。作者在本书中精选了他半个世纪以来曾经发表过的著作和论文的片断，按三大专题分类，自成完整体系，阐明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苏联形成和发展的问题；综合分析了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中各种规律的相互作用以及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和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探讨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生产力与科学技术进步的相互关系，从而较完整地阐明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发展问题。

作者把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与科学技术进步密切联系起来，这是本书的重要特点。所以作者在本书中以一半的篇幅来论述科学技术进步的经济问题，即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与科学技术规律的相互关系以及科学技术进步在生产中和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而科学技术的经济问题是政治经济学的一个新的范畴，作者据此提出建立一门新的学科——科学技术经济学的设想。

鉴于本书所论述的几个问题有重要的探讨意义，今特译出，供参考。

1983年9月

前　　言

推荐给读者的这本专著，收入了作者在将近五十年的时间里所发表的一系列政治经济学著作的文稿。这个时期充满了最伟大的变革。这些变革引起了国家生活一切领域的根本变化。本书反映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争取新世界胜利的炽热斗争中诞生的科学——在苏联的形成和发展。

列宁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奠基人。他天才地发展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理论，总结了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为科学地论证今后社会发展的道路树立了榜样。

列宁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思想，是建立在极为深刻而全面地分析现实社会进程的基础之上的。列宁的这些思想，以及在历史上最艰难的条件下为新社会开辟道路的苏联人民所取得的巨大的创造性成就，——这一切决定了作者进行研究的进程。

本书的内容是由我国在列宁党领导下所经历的世界历史性道路，即从伟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到建成发达社会主义社会这条道路所决定的。作者的出发点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形成和发展同社会主义经济不断成熟的历史进程是实际统一的。

作者面临的任务是：从已发表的一部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著作中，为本专著摘选出涉及不同时期和不同问题的文稿，以便完整地表达这门重要经济科学的一系列基本思想。本着这个精神，作者应当集中论述相当广泛的（当然不是全部的）理论问题和方法论问题的实质。要做到这一点，首先需要占有详细材料并进行具体研究。

作者力图摘选那些既能反映过去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发展的本质方面，又能在现代条件下引起一定兴趣的文稿加以发表。因此，作者认为本专著不宜收入过去发表的每篇著作的全文。为了有系统地叙述某个问题，也没有完全遵守文章发表的时间顺序。

本书的主要结论之一是：利用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成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1)对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研究和运用能在多大程度上始终不渝地遵循和加强综合方法；(2)同时能在多大程度上考虑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及其规律与生产力和社会上层建筑发展的相互作用。这相互联系的两个方面及其日益增长的作用，反映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发挥作用和发展的实际过程，反映了它的规律发生作用的实际过程。因此，这相互联系的两个方面，是使人们的实践（即利用社会主义客观经济规律的实践）适应这些规律的内容及其作用形式的必要条件。这对于社会生产的效果有决定性影响。

当然，上述两个方面与论述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对象和方法有直接关系。它们对于加速创造性地发展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对于卓有成效地研究社会主义经济计划管理的科学依据，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因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只能综合地发生作用和发展，所以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规律也只能作为完整的体系发生作用和发展。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各个方面相互配合的计划性质，比在其它社会形态下更能够决定经济规律的直接有效的统一。不应该孤立地、静止地看待社会主义经济的任何规律和范畴，而应该在有计划的相互联系中、在活动和发展中进行观察。在这里，综合性导致了特殊的运动过程。

社会主义愈成熟，生产关系各个方面之间的相互联系就愈紧密；经济规律的相互作用作为一个运动体系，也就表现得愈益强烈。尤其是因为这些规律体系的客观基本方向对社会主义生产的

最高目的越来越具有重要作用，所以这些规律的内容就被越来越充分地揭示出来，并得到发展。这些规律的作用也不断加强。在发达社会主义的条件下，具有更全面地、综合地和有效地利用经济规律的客观基础（这一点也取决于主观因素）。

说明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作用不断加强的另一个因素是：这些规律的内容和作用形式随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而发展。本书阐述了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和发达社会主义条件下经济发展的特点。

在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条件下，生产力、经济基础和社会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具有新的计划性，并日益成为一种有机的、直接的、强烈的作用。这种相互作用随着社会主义成熟程度的提高而不断加强。在科学、技术、经济和社会效果日益结合的基础上，更有可能发展科学技术进步的综合计划工作，更有可能发展它的社会经济效果。这种结合既取决于发达社会主义本身的特点，也取决于科技革命所引起的科学和生产的一体化进程。

今天，离开经济规律与现代科学技术进步的相互联系，离开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生产关系与社会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来研究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任何一个范畴，研究每一个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以及研究这些规律和范畴的整个体系，那简直是不可思议的。没有这个条件，不可能对生产关系和规律进行必要的分析。把科学技术革命的成果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有机地结合起来的问题，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核心问题。这项历史任务恰恰是在生产关系、生产力和上层建筑有计划地相互作用过程中解决的。

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物质技术基础的发展，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对象。这项研究工作的作用日益在增长。当然，这里所指的不是静止地研究作为生产力实物因素总和的物质技术基础，而是指要在物质技术基础发挥作用的过程中，要在它与生产关系的联系中，在它对生产关系、社会生产结构和效率，以及对管理发生影

响的过程中去分析物质技术基础。

在发达社会主义时期，一方面，生产力对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社会主义基础对于各种社会上层建筑的决定性作用日益增强。另一方面，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作为生产力的计划形式，对于生产力的反作用在质上已经达到新的水平，并且在不断加强。社会主义生产方式计划性的不断提高，使社会上层建筑（经济政策、经济计划管理）对于经济的积极反作用日益加强，因为它们是实现经济规律的必要手段。诸如教育、文化等这些社会上层建筑形式对于经济的反作用也在加强。

要想让生产力发生决定性作用，其前提条件是让对待生产力的社会经济观点占优先地位，就是说通过利用生产力取得最大的国民经济效果，而经济这个基础的作用，则是与政治观点占优先地位结合在一起的，就是说在解决经济任务时优先考虑国民经济利益。

在发达社会主义时期，在科技革命的条件下，有经济根据的管理的意义不断提高。这是由于国民经济的社会经济效果的意义不断提高。在研究和分析社会主义经济科学管理基础的过程中，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成为一门采用现代普通科学方法，特别是数学方法的愈益精确的科学。

对整个这方面问题的分析，在本书内占据了一个中心位置。至于书中所阐述的其它问题，这里想强调一下的是国民经济效果和经济核算效果的问题。虽然这个问题主要在第三篇内（与科学技术进步有关）进行研究，但是它与社会生产的社会经济效果理论有直接关系。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与社会上层建筑相互作用的观点，反映在本书的所有三个部分中。其中第二篇，相对来说是把重点放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上，而在第三篇内，则是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生产关系与科学技术进步问题（在很大程度上与

管理问题有关)占有较多的篇幅。

本书第一篇介绍作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组成部分，即作为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政治经济学的苏联经济理论。同时对社会主义经济的一系列问题进行分析。

对三十年代的研究在颇大程度上带有探索性质。所作的政治经济分析是在新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诞生、旧的社会经济制度灭亡的激烈发展过程中进行的，是在各种原则上完全对立的观点和方法论围绕着苏联经济发展道路问题展开争论的条件下进行的。

不考虑当时的特点，就不可能了解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苏联形成的全过程。显然，当时，即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形成的年代，苏联经济学家(包括作者在内)所提出的意见和说法绝非全部都是完美无缺的，都能符合现代的要求的。应当如何评价某些论述，当然在现时是清楚得多了。但是主要的就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形成过程，这一点在本书中得到了反映。

苏联经济理论问题在本书中占的篇幅不大，但作者认为，阐述这些问题对于理解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现代的一系列问题的产生和发展是有意义的。

本书用一篇论文(即对已发表的文稿作某些评论的文章)作为结尾。

在叙述以前发表的文稿时，作了一些说明和评论(用标在注释顺序号上的*表示)。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承蒙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符·阿·别尔德尼克大力协助，作者在此谨致谢意。

目 录

前 言	1
-----------	---

第 一 篇

苏联经济理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形成

一、论过渡时期经济的对立统一.....	1
二、新型经济规律的产生.....	14
三、国民经济计划的作用：客观与主观的相互关系	38
四、关于“苏联经济理论”科学的对象、方法和任务.....	55

第 二 篇

关于发生作用的和被利用的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体系

一、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中各种规律的相互作用	70
二、关于利用社会主义经济规律过程的性质.....	97
三、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	164

第 三 篇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科学技术进步的相互联系

一、社会主义社会科学技术发展与社会经济发展的统一.....	203
二、新技术的社会经济效率.....	244
三、科学技术进步的综合管理是发展社会生产的基本环节 ..	303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对象的特殊综合性和变动性

(几点结论和对本书的评论).....	346
--------------------	-----

作者关于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部分著作目录.....	387
---------------------------	-----

第一篇

苏联经济理论：社会主义 政治经济学的形成

一、论过渡时期经济的对立统一

关于苏联经济理论的若干问题^①

列宁写道：“俄国的无产阶级专政必然有一些不同于先进国家的特点。但俄国的基本力量及社会经济的基本形式却是同任何资本主义国家一样的，所以这些特点能涉及的只是非最主要方面的。”

这些社会经济的基本形式就是资本主义、小商品生产和共产主义。这些基本力量就是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特别是农民）和无产阶级^②。

无产阶级专政意味着，以这些基本力量之一——无产阶级为代表的这些基本形式之一——共产主义（指社会主义），是整个经济发展中的决定性形式。不能把这三种形式和三种力量（不论其“比重”多大，也不论在过渡时期某个阶段中它们的现实意义如何）加以抽象^③。当集体农庄在农业中开始起支配作用的时候，要对特殊的对立统一和斗争进行分析，就必须从无产阶级、集体农民、个体劳动农民和资本主义成分的相互关系出发。这些成分的每一种各自的意义、作用及其所占的比重极不相同，但是不能把它们之

① 《经济问题》杂志，1932年第8期。

②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5页。

中的任何一种成分抽象化了④*。

过渡时期的主要阶级是无产阶级和劳动农民⑥*。

当新的、共产主义形态的革命形成过程开始的时候，资本主义形态就终止了自己的存在。资本主义形态的因素在过渡期以急剧变化的形式继续存在着。如果事情不是这样，那就不需要有任何的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了。

“……过渡时期不能不是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与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⑦。在过渡期里，该时期的基本矛盾逐步得到解决⑦*。在实行新经济政策的最初年代里，农村私人小商品经济在社会主义工业迅速发展的道路上还不占有优势。这一点可

③* 这里指的是评定过渡时期社会经济结构本质时进行抽象的界限。在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曾进行过关于“三种成分”或“两种成分”经济模式的争论。本文介绍了三种成分模式的观点。有人赞成两种成分模式，提出了各种方案：如社会主义成分和从资本主义因素“抽象”出来的小商品成分；或者国营成分和私营成分（这是把小商品成分和资本主义成分视为同一种成分）。在过渡期两种成分的经济模式里，要么对资本主义成分的作用明显估计不足（因而对过渡时期基本矛盾的作用估计不足）；要么忽视小商品（劳动）农民因素和资本主义因素之间的原则性根本区别（尽管它们共同的特点是生产资料私有制）。

④* 后来，随着过渡时期的结束，资本主义经济形式被消灭，私人小商品经济只占很小的地位，社会主义成分占据绝对统治地位。

⑤* 所谓主要阶级，是指它们在过渡时期经济的形成和发展中所起的作用和意义与资本家阶级的作用和意义相比较而言。列宁在1923年一月写道：“……在我们苏维埃共和国内，社会制度是以工人和农民这两个阶级的合作为基础的，而现在也容许‘耐普曼’即资产阶级在一定的条件下参加这个合作”（《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97页），正是工人阶级和它与劳动农民联盟的决定性作用，构成了过渡时期经济统一的前提，提供了建成社会主义的可能性。从过渡时期的三个阶级中区分出根本上具有共同利益的两个阶级，这对于苏联经济理论、对于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具有重要的意义。

⑥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4页。这个矛盾是过渡时期主要的、对抗性的，按照列宁“谁战胜谁？”的公式，在斗争中被克服了的矛盾。这个革命过程是在以社会主义成分为基础的计划，同表现为与社会主义建设计划具有对立倾向的自发势力进行斗争中实现的。小商品经济占优势（在集体农庄制度胜利以前），加强了资本主义倾向。列宁曾强调指出了小资产阶级自发势力的巨大作用，以及与之作斗争的重要意义。

由恢复时期的条件来说明。社会主义公有化的工业与小商品的农村建立了贸易结合。这种结合的目的在于用粮食和原料保证城市的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加强能够影响小商品农村的杠杆，为农村过渡到社会主义道路作准备。城市中生产的社会主义公有化与商品流转中私有经纪人的优势地位发生了矛盾。在社会主义工业发展和巩固的基础上，贸易结合不断加强，合作社得到发展。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取得优势，消费合作社和农业合作社得到巨大发展，当然还不能解决过渡经济的基本矛盾。这种矛盾是扎根于生产关系之中的。它是随着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随着工人阶级和劳动农民的贸易结合乃至生产结合的扩展，随着全盘集体化的实行而产生的。

如果说在过渡时期开始时，在严格的范围内曾允许农业中资本主义形式存在，以便在社会主义工业更快发展的条件下能提高私有制农村的生产力以资利用，那么，到了后来资本主义生产形式就与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任务不相容了。在过渡时期开始时，两个主要阶级⑧*的关系建立在两种不同经济成分的基础上，而现

⑦* 在建立起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成分之后，存在着国家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道路（生产社会主义公有化的经济规律）与资本主义发展倾向之间的矛盾。这种资本主义发展倾向，在存在着农民资本主义商品倾向的条件下是以资本主义成分为代表的。这两条道路和它们之间矛盾的存在，不是排除，而是要求过渡时期经济不能形成两个或三个体系，而只能形成由社会主义成分和苏维埃国家引导的统一经济体系。通过生产的社会主义公有化来克服经济中的上述矛盾，与通过社会主义工业化来克服国家经济技术落后状况与苏维埃社会制度之间的矛盾，具有不可分割的联系。

⑧* 在两个主要阶级及其联盟的背后是过渡时期的主要生产关系及其巨大的发展。这里包括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成分的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对小商品经济成分生产关系的影响，以及而后小商品成分改造为社会主义集体农庄合作社成分的过程。因此，主要的生产关系起初是由社会主义成分与小商品成分结合而成的，后来（随着过渡时期的结束）在越来越大的程度上是由社会主义成分的两种形式，即国营（全民）成分和合作社—集体农庄成分结合而成。这里所说的是新经济政策的一定阶段，即进入社会主义的时期。这还不意味着过渡时期的结束。有计划地实行经济的社会主义公有化过程，是过渡时期经济发展的基本规律。这个客观制约的过程建立在生产力加速发展即国家工业化的基础之上。这个过程反过来又是限制、排挤和消灭资本主义经济成分的经济基础。

在它们则是国营成分(继而是社会主义成分)与集体化的社会主义农业的关系了。无产阶级和集体农民的关系，成为国内主要的阶级关系。

苏联经济是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计划经济。实现建设社会主义的目的，赋予苏联经济以质的规定性，虽然在苏联经济中还有多种成分和不同形式。过渡时期经济的发展是一个统一的过程。这种发展对于不同的经济形式、成分和阶级来说是不同的，同时还因不同的阶段而有差异。这就是说，过渡时期的经济，是生产关系的一个特殊体系，其中社会主义关系起初起主导作用，以后起支配作用①*。

社会主义关系再生产的作用和意义，在过渡时期的任何阶段也不能与小商品关系再生产或者资本主义关系再生产的作用和意义同日而语。即使在苏联新经济政策的第一阶段，当小商品关系再生产在整个再生产过程中占优势的时候，社会主义关系的再生也是主导的进程②*。

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是过渡时期整个再生产过程的基础。在过渡时期的一定阶段，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直接包括了社会产品的绝大部分。在这个过程中，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和巩固是主要基础。这一运动不是“背着”无产阶级专政进行的，不是自发地

①* 根据列宁关于过渡时期经济中存在社会主义因素和资本主义因素的论断(参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4页)，作者指出了过渡时期经济中生产关系和经济形式的多样性。同时，作者论证了列宁的下述论断：形式的多样性是与过渡时期经济必须走向社会主义这种性质相联系的。这两方面构成一个统一体，成为列宁过渡时期经济理论的基础。问题的实质在于，尽管过渡时期的经济形式具有多样性，然而它却构成了一个体系(特殊的对立统一)。在工人阶级掌权并与劳动农民结成联盟的条件下，这个体系建立在社会主义国营成分起主导和支配作用的基础上，而社会主义国营成分则是以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大机器工业的发展)为依据的。

②* 过渡时期经济中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作用，包括它的主导作用，在过渡时期初期只有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经济基础和社会上层建筑统一的观点才能加以揭示。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成分体现社会经济进步和技术进步。它是先进的经济形式，拥有迅速发展的内在巨大潜力，拥有先进的生产力、大机器工业及其它的“经济命脉”，是生

进行的，而是作为实现预先确定的目标③*——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进行的。

苏联经济在社会主义成分起主导作用基础上的统一，是通过无产阶级专政的经济政策、通过社会主义建设计划和通过旨在使整个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的有科学根据的措施的统一体系来实现的。

社会主义社会化不可能在没有无产阶级专政领导作用（在各种成分④*的相互关系方面的领导作用）的情况下通过这些成分的自发“竞赛”来实现。过渡时期和新经济政策的两重性表现在三个阶级的相互关系中。这种两重性无论如何不能归结为无产阶级与资本主义因素的斗争。撇开中农就不能理解“谁战胜谁？”的问题，即使这场斗争正是为争取中农而进行的。

无产阶级与劳动农民的联盟关系，并不排除某种阶级矛盾，而是以作为从属因素的阶级矛盾为前提的。但是，在这种关系中，基本的、决定性的和支配性的因素是联盟和结合。无产阶级和劳动农民阶级之间的矛盾从属于联盟和结合，并且在这种联盟的道路上通过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造得到解决。而无产阶级和资本家之间的矛盾则是对抗性的矛盾。这种矛盾只有把资本主义分子作为阶

产社会化的最高阶段及其集中表现。社会主义国营成分依靠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

其次，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成分后面有工人阶级这样一支具有高度组织性的、与劳动农民结成联盟的阶级在起主导作用，有无产阶级专政，有用列宁的建设社会主义计划武装起来的共产党的领导作用。

当然，社会主义成分的主导作用要取决于下述事实：即这里在多大程度上实现了“事实上的社会化”，即实际上实现了它的社会经济技术潜力。列宁认为这是社会主义国有化之后的最重要任务。尽管有一系列困难，这个任务总的来说已经完成。

③* 这个目标是客观决定的。它导源于因资本主义发展而发生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前提条件，导源于客观决定的劳动人民的利益，导源于已经建立的社会主义成分的本质，以及导源于过渡时期中把社会主义成分扩展到整个经济领域的必要性。

④* 指社会主义成分、资本主义成分和小商品经济成分。

级加以消灭才能最终解决。

今天已经取得胜利的农村社会主义发展道路是农村的基本道路。这条道路不是从小商品经济的自发倾向产生的，而是建立在农村小商品生产者与无产阶级结成联盟、并由无产阶级发挥领导作用的基础上面的。在这种条件下，“农民的商品资本主义趋势”对于小商品经济来说不是运动的规律，但是只要存在着小商品经济本身，这种趋势就必然存在①*。在无产阶级及其政党领导下实现列宁的合作化计划，最初主要是在与城市建立商业结合方面发展合作企业，而后是在农业生产方面发展这种企业，这是农村发展的主要过程。实现列宁的合作化计划，不可能以自发规律为基础。没有无产阶级国家的整个杠杆体系起积极作用，农民的商品资本主义趋势就会成为农村经济运动的规律。

解决过渡时期的矛盾，不是通过发展中的共产主义与资本主义残余实行和平结合，不是通过基于两种成分“混合物”建立某种特殊形态。如果说苏联经济是依照一定规律性发展起来的一种制度的话，那么这绝不意味着过渡时期条件下的苏维埃制度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经济形态。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这个概念本身就说明，新的共产主义形态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只是处在形成和产生之中。在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头，新形态的因素（社会主义关系）就具有主导性质。这就是为什么向无产阶级专政的过渡并不意味着在新形式下继续发展过去的资本主义本质，不意味着

①* 这里指的是列宁曾经指出的过渡时期个体农民的商品资本主义趋势（《列宁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经济〉一书的评论》，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24页）。列宁说，“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1页）

列宁关于在“工人阶级的社会主义趋势”以及工人阶级与劳动农民的联盟对发展过渡时期经济起决定性作用的情况下还存在农民自发的商品资本主义趋势（这种趋势是与农民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和在小商品经济基础上经常地、自发地产生着资本主义的过程相联系的）的论断，是过渡时期条件下苏联经济理论的基本论断之一。

资本主义的“变形”，而意味着发展新质的开始，意味着新的共产主义形态的建立。

把过渡时期的经济说成是已经形成的特殊社会经济形态，就是忽视过渡时期的基本矛盾和阶级斗争，忽视无产阶级革命并不是以无产阶级夺得政权而告结束这个论断，忽视苏联经济①*乃是社会主义革命的经济这个事实。所以说苏联经济是否是一个特殊的社会经济形态的问题，不是一个空洞的、“纯学术性”问题。生产关系的革命性变化是过渡时期的特点。

由于十月革命（它是社会主义革命的起点）而掌握了经济命脉这件事本身就是一个革命的飞跃。它把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新制度区分开来；它为新经济制度及其发展的新规律奠定了基础。这些新制度新规律根本不同于资本主义制度和资本主义规律。革命是包括整个历史时代的长时间的飞跃。我们已经明确地描绘出过渡的轮廓——过渡时期的革命“飞跃”。过渡时期条件下的再生产在每一段时间内都是在各种因素发生变化的情况下进行的。这种变化意味着进一步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使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得到发展和巩固，使其它类型的生产比较缓慢地发展，然后使其下降。因此，苏联的再生产②*，以社会主义改造为基本特点。

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在苏联经济中，不存在生产社会性和私人占有形式之间的资本主义矛盾，消除了发展的周期性，生产力获得了迅速发展的可能性。与此同时，在发展生产力的可能性（这是因扩大社会主义关系而获得的）与资本主义形态的残余所起的阻挠作用之间存在着特殊矛盾。这些矛盾在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得到解决。例如，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是农村扩大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而社会主义生产关

①* 指在过渡时期。

②* 过渡时期的。

系反过来又成为过渡时期农村实行工业化的形式。社会主义关系在过渡时期经济中所起的作用越大，就越能够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更大的可能性。同时社会主义工业化也是保证苏联经济独立的途径①*。

关于苏联经济理论的对象和方法②

如果在分配资源时，社会主义社会的计划是从取得最大的国民经济效果，以及最好地满足社会需要出发的，那么在生产未充分社会化条件下的资源分配计划③*，就不可能取得这样的效果。我们是通过克服背离国民经济计划的倾向而获得分配资源的效果的。在实现国民经济计划的过程中，我们一直感到自发势力极为猛烈的冲击。仅以最近的一九二八——一九二九年为例，这一年总的来说计划原则是取得了很大的胜利。然而，沿着工业化和社会化的路线发展的经济，却引起了国民收入在分配方面不完全符合计划的情况。

一九二八——一九二九年，由于自由市场④*上那些与甜菜竞争的商品价格猛涨（同计划预计相反），特别由于马铃薯价格上涨，农民播种甜菜的面积减少了。甜菜播种面积的减少影响了制糖工业的生产，从而影响了城市居民的供应状况。这个事实就是违背国民经济计划的自发倾向“破坏作用”的一个例证。当然，自发倾向在目前的“新阶段”也还没有被根除。全部问题在于如何估计自发倾向的规模和作用的延续时间，以及对整个再生产过程的意义。自发倾向能不能（在有相应经济政策的情况下）使国民经济制度离

①* 国际因素对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经济发展全过程有极大影响。

② «经济问题»杂志，1930年第1期。

③* 这时实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可能性和在某种程度上实现劳动节约规律的可能性极为有限。

④* 三十年代的术语，指私人市场。